

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教務處 書函

地 址：106308臺北市和平東路一段16
2號

聯 絡 人：黃家綉

電 話：(02)7749-1097

電子郵件：victory172@ntnu.edu.tw

受文者：如行文單位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5月29日

發文字號：師大教研字第1091013134號
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學士班畢業生離校注意事項、研究生畢業離校注意事項

主旨：檢送108學年度第2學期畢業生辦理離校手續注意事項，敬請
轉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學期畢業生請登入【畢業生服務資訊入口網】（網址： <http://ap.itc.ntnu.edu.tw/GraStd/>）完成離校手續後，於109年6月15日（星期一）起可持學生證至教務處領取學位證書。
- 二、相關畢業離校流程及領證時間、地點公告於本處網頁【最新消息】及【畢業專區】，敬請轉知學生查閱。
- 三、如有系統登入或畢業相關問題，學士班請洽註冊組陳小姐（電話：7749-1102）、研究生請洽研究生教務組黃小姐（電話：7749-1097）。

正本：本校各系所、本校教育學院、生命科學專業學院、高階經理人企業管理碩士在職專班、國際時尚高階管理碩士在職專班、樂活產業高階經理人企業管理碩士在職專班

副本：本校教務處註冊組、教務處研究生教務組

裝

訂

線

線